

**「桃園市106年度表揚推展社會教育有旦懈辦峇莖」收件一案，請擬申請之單位於106年5月31日前檢送相關表件至瑞豐國小辦理，請查照。**

**學務處**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7/5/18 16:38:39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5月9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60049470號及本局106年3月2日桃教終字第106001428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收件日期：106年4月1日至5月31日止。

(二)收件地點：請各單位將相關表件寄（送）至承辦學校瑞豐國小輔導室（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二段933巷40號）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瑞豐國小鄧秀美主任，電話：03-3682787分機610。

四、旨揭計畫請至本局終身學習科網頁檔案下載區（[http://163.30.76.50/web\\_01.php](http://163.30.76.50/web_01.php)）下載。